

证券代码：002176

证券简称：江特电机

公告编号：临2015-088

##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2015年7月20日，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名称：江特电机、代码：002176）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5年7月16日、7月17日、7月2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均没有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2015年7月11日，公司披露了《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2015年7月16日，公司披露了《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无条件审核通过暨股票复牌的公告》；2015年7月17日，公司披露了《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以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2015年7月20日，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通过资产管理计划买入公司股票245,900股。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第4点、第5点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2015年7月20日，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通过资产管理计划合计购买了公司股票245,900股，截止公告日，该项购买计划仍未完成；截止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正式核准文件；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宜春客车厂与四川野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为框架性协议，具体投资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